

# 最新草房子读后感(大全10篇)

当观看完一部作品后，一定有不少感悟吧，这时候十分有必要要写一篇读后感了！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草房子读后感篇一

在我的成长过程中，读过许多书，有含义深刻的《红楼梦》，有美好而有趣的《狐狸小学的插班生》，但我最喜欢的还是曹文轩写的《草房子》了。

这本书主要写了桑桑六年来在油麻地小学发生一系列的故事。他的老师蒋一轮、温幼菊、白雀以及他的爸爸桑乔，同学秃鹤、纸月、杜小康、细马，他的妹妹柳柳，伴着她的成长，使他明白了很多道理，收获了许多快乐。

令我记忆最深刻的人物，她，是艾地的主人，是个坚强、固执的老人。她花十几年的心血就为了换一片小小的土地，但最后那片土地还是被油麻地小学占了，因为他们要让孩子们读书。在这个期间，秦大奶奶似乎变了一个人。她从一个让鸡、鸭跑到学校添乱的老人变成了一个关心、爱护孩子们的热心老人，她为了救女孩乔乔不顾生命危险跳下水营救，为了把油麻地小学的一只南瓜捞上岸而失去自己的生命。

更令我记忆犹新的事情是：桑桑独自在河边玩耍，看见有渔船在河上用网打鱼，每一网都能打出鱼虾，他就希望自己也有一张网，于是，他扯下蚊帐，做成一张网去打鱼。事后，母亲并没有打骂他，而是摘掉他的蚊帐，事情的结果是：他被蚊子叮得全身是包，左眼红肿得发亮。

读完这个故事，我的眼前浮现出调皮的桑桑，文静的纸月，固执的秦大奶奶，秃头陆鹤……

## 草房子读后感篇二

本书中其作者曹文轩主要描述了主人公桑桑和他的伙伴陆鹤、纸月、杜小康、细马。他们一齐度过的六年小学的完美时光。

在本文中，让我印象最深刻的就是小秃子陆鹤。因为他那与众不同的光头，而被大家嘲笑。然而，他变得倔强，自尊心强。还因此也不想上学了。但他的爸爸告诉他说：“用生姜擦头很快就能长出头发。”于是秃鹤就相信了，便按照爸爸所说，拿生姜擦头。之后几天才去上学了。不知是谁，当秃鹤走进教室时，闻到了一股生姜味，之后大家都发觉到了，几个人都快闻到秃鹤身上了。于是秃鹤灵机一动跑向厕所趁机把生姜味清洗掉。但四十九天都过去了，他还是个秃子，他父亲只好给他买顶薄帽。还有一次表演上，秃鹤不怕大家嘲笑，扮演了一个坏蛋的主角，为学校增添了荣誉是他又一次融入了这个大群众。秃鹤虽然有着丑陋的外表，但他却有一颗热爱群众的心。

而纸月是个内向、善良的小女孩。她的心灵如同皑皑白雪般纯洁。她没有爸爸妈妈。只有一个又当爹，又当妈的慈祥的奶奶。为了不让奶奶为自己担心，当板仓小学的男生欺负她时，她没有告诉奶奶，只是自己默默流泪。直到桑桑帮忙她把板仓小学的男生打跑后，默默无闻的她才露出一丝微笑。善解人意的她话不多，却总能帮忙别人。不要认为内向是一个缺点，有时，默默无闻却是最可爱的。

主人公桑桑是本篇小说我最喜欢的人，因为他当纸月被别人欺负时，桑桑勇敢的站出来保护纸月，他的勇气令我们钦佩；当秦大奶奶孤单的时候，也是他陪在秦大奶奶的身边，让她不再孤单。尽管桑桑很调皮、捣蛋，但他还是一个善良、勇敢、活泼、可爱的孩子！

我最敬佩的人他一细马。细马长的很精神，喜欢笑，十分爱说话。在油麻地小学，他变了，变的孤单，无助，没有人听

的懂他满口的江南口音，他感到一个哑巴才有的压抑。他是那样的可怜。这使 he 不想再上学，他去放羊，以此来填空他最脆弱的地方。几次交谈，使桑桑和他成为了最好的朋友。他那顽强的品质十分令人敬佩。

杜小康他家境富裕，又是班长，一向是桑桑的明争暗斗的对象，最让人垂涎的是，他还拥有油麻地唯一的一辆旧自行车。破产离家后，杜小康原有的生活资料和生活节奏被彻底改变了，年仅十三四岁的杜小康感觉到了，茫然和恐惧夹杂着的孤独、来自陌生的孤独、与世隔绝的孤独、单调的、情感空虚的孤独、近乎绝望的孤独，这一切让他无法忍受了。但是幼稚软弱的他，已经受到了生活的磨练，所以此时的杜小康潜意识里期望逃离孤独，但理智上开始学会应对。

杜小康不再忽然地恐慌。变得有职责心、冷静。开始学会承担职责，开始坦然的应对生活的艰难。杜小康从逃离孤独转变成了直面孤独，生活的磨砺，暴风雨的洗礼，让杜小康长成了小小男子汉。

孤独，已经撕去了他幼稚的外壳；因为那份孤独，已经铸就他坚强的意志；因为那份孤独，已经雕刻了他的灵魂。

我们要把血肉之躯铸成一只英勇无畏的箭，带着呼啸的风声，携着永不坠落的梦想，义无反顾地射向那辽阔的长空。苦难并不可怕，苦难是生命的催化剂，承受住苦难，才能焕发出生命的光彩。

### 草房子读后感篇三

这已经是我第n次合上这本书了，书里边的情形在我脑海里像一幅画一般展开来。

这本书主要是围绕一个名叫桑桑的小男孩讲的，当我读到桑桑患病这一段时，我感到无比的震惊。当读到桑桑痊愈的这

一段时，我吁了口气。

有一些事例，体现出桑桑的聪明、调皮、勇敢、敢想、敢做、十分爱鸽子。比如有一次桑桑向妈妈要钱买一些学习用的笔记本，妈妈不同意，就将爸爸各层领导奖给他的笔记本上的大红章撕了下来当成自我的本子用，看见渔夫在用网打鱼，把父母的蚊帐用剪刀剪了下来，打到了小鱼小虾，但结果自我的蚊帐被父母剪了。《草房子》，它透露了儿童时代浪漫、温馨、遥远、美丽的童话世界。

按照我的话来说，《草房子》的每一句话都触人心弦！

书中最让我佩服的是书中的杜小康。他曾是油麻地最富有的人家。生长在高大阔气的红门里。一夜之间，他家里变得一贫如洗，学习名列前茅的他不得不辍学在家，和父亲放鸭子，期望一次又一次破灭。但一向生活在蜜罐里的他，在苦难面前表现得分外勇敢和坚强，他没有放弃生活，毅然挑起了家庭的重担，在学校门口摆起了小摊，让每个人都看到了他坚韧之后的美丽与优雅。杜小康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与优雅告诉我们：苦难来临时，我们不能逃避，而要满怀期望，微笑应对。

《草房子》魔力般吸引着我，荡漾与整部作品的悲悯情怀，闪耀在每个主人公身上的人性美，使我不禁赞叹这极致的美。

《草房子》是一本永远值得我珍藏的书！

## 草房子读后感篇四

看了这本书，我好像走过一座感动城堡，每一句话，每一个词，每一个字，都是那么催人泪下。

《草房子》使我找到了我学习的榜样。红门里的杜小康，因家境一落千丈而失学，但他从痛苦中走出来，并跟着父亲去

放鸭。虽然寂寞与孤独煎熬着他，摧残着他，但他仍向命运抗争着，不屈服。我眼前仿佛看见了暴风雨中的他，在芦苇荡里狂奔着，追赶着失散的鸭群。

陆鹤使我明白，人的缺陷是不能改变的。有时候或许我们对自己的缺陷换个角度思考，劣势可能成为优势。不管怎样，我们应该接受缺陷，适应它，不该因此而自卑，重要的是自信。

我向往那样一所“油麻地小学，向往在桑桑成长起来的那片土地上成长。因为从那里不仅能学到书本上没有的知识，更能得到心灵的安慰，收获友谊，收获感动。

## 草房子读后感篇五

这是一本叙述风格谐趣而又庄重，整体结构独特新颖，情节设计曲折而又智慧。让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日趋疏远。

这一切，既清楚又朦胧的展现了在桑桑的世界里，这六年中，是他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既伤心又快乐。

说到这让我想起了一个故事，这故事发生在中午的人行道上。

一天，一个老人在家特别无聊就出来散步，暖暖的太阳在老人的头顶上。一不小心，摔倒在了地上，爬不起来，年轻人看到了又不扶她。又来了一对年轻人，正当一位年轻女子想扶起这位老人，却被拦住了，那个小伙子说：“别扶她，你把她扶起来，他要是一口指定是你碰的她可怎么办，我们还是走吧。”最后一位小孩热情地将哪位婆婆扶起来，送她回家的呢！

听了我的介绍。你们有没有心动，有的话就来看这本书吧！

## 草房子读后感篇六

秃鹤是一位，光头男孩，他以自己坚强与勇气一丝不苟不仅赢得了汇演冠军，更让同学们信任了他认可了他。

纸月家中只有一位年老多病外婆，她内向与优异成绩，让老师与同学为之震撼，并让顽皮桑桑改掉了自己坏习惯。但她却突然消失在油麻地。

蒋一轮是一位年轻、受校长青睐老师，他在与白雀姑娘演出时出现了迷离感情，白雀父亲反对，虽然他们暗地里写信并让桑桑传达，但两人最终带着遗憾与悲伤分开了。

艾叶在风中舞蹈，那苦味是否在怀念那位倔强秦大奶奶呢？秦大奶奶与她丈夫一生拼命地攒钱、买田、盖房、种田，但在即将就要大丰收时，她丈夫死了，油麻地小学又要在这块金黄地上建造教学楼，孤苦伶仃毫无依靠秦大奶奶非要住在油麻地小学，并添乱于小学，老师、同学与校长都很讨厌他，但也没办法赶走她直到她舍命去救一个孩子时，人们才对她人格敬佩。秦大奶奶死源于要救一个幼小孩子，我想大家都一定会怀念这位舍命救人秦大奶奶。

厄运里出了一个不一样孩子：杜小康。杜小康家非常有钱，他在油麻地似一个王者一样，功课好、人品好、家境好，男孩崇拜他，女孩喜欢他。但在一次意外事故中，杜家不仅一无所有，还欠了债，杜小康在逆境中长大，他与厄运奋力抗争。

满口江南话，笑起来露出大门牙细马，他虽然不是邱二妈亲生儿子，但却在邱二爷死后，为邱二妈顶天细马，他那朴实江南话透出一股对邱二妈无私爱。

药寮一篇讲述是桑桑得了一种非常难治疗怪病，校长桑乔不仅辞去了工作，还带他到处寻医，治病，几翻周折，他终于

战胜了病魔。

最终十二岁桑桑离开了那片闪着金光油麻地离开了给他快乐油麻地。

## 草房子读后感篇七

爸爸喜欢曹文轩，妈妈喜欢曹文轩，自然而然地我也爱上了曹文轩。《青铜葵花》《山羊不吃天堂草》《马戏团》《红瓦黑瓦》等等，都是我的菜，不过，我最喜欢的还是他的《草房子》。书中的每一个故事，都动人心扉；每一个人物，都启迪心灵。

秃鹤，原名陆鹤，因为天生秃顶，被叫为秃鹤。起初，秃鹤并没有认识到自己是被人戏弄的对象，随着时间的流逝，年龄的增加，他渐渐感受到了别人对自己的嘲弄，甚至侮辱。秃鹤并没有因此自暴自弃，而是始终用自己的方式在维护着尊严。特别是在一次表演中，秃鹤争取到一个机会，成功地扮演了伪军光头连长的角色，获得了所有人的掌声，终于赢得了人们的尊重。在秃鹤身上，我懂得了一个道理：生活中，当我们得不到别人应有的尊重的时候，不要自暴自弃，要抓住每一次机会努力展现出真我风采，总有一天，你会赢得尊重和掌声。

杜小康，杜家的大少爷，一个有责任心，敢于担当的男子汉。父亲身体瘫痪时，他撑着一条船带着父亲四处看病；辍学以后，就独自一人赶着一群鸭子，在芦苇荡中行走；家里穷困潦倒时，他在校门口摆摊赚钱，不管严冬酷暑……小小的年纪，稚嫩的肩膀上就压着如此沉重的担子。虽然命运之神对杜小康冷酷无情，但是坚强的小康为了父亲，为了家庭，始终微笑面对苦难。他的这种敢于担当的精神，深深地感动了我，着实令人敬佩！

桑桑，校长的儿子。他勇敢，大方，与人为善。纸月被欺负

时，桑桑挺身而出，救下纸月；大家骂秦大奶奶“老太婆”时，桑桑却亲切地叫她“奶奶”；当杜小康想摆小摊而无本钱时，桑桑卖掉了自己的鸽子，把赚得的钱全都给了杜小康，帮杜小康渡过了难关……“赠人玫瑰，手有余香”，桑桑的付出，也收获了金子般珍贵的友情，这些友情，就像纸月送给桑桑的书包上的那朵鲜艳欲滴的大红莲，纯洁，热烈，光彩照人。

人生是一个五味瓶，酸甜苦辣咸。《草房子》用一个个淳朴的故事，一个个鲜活的人物启迪我们：在生活中，无论你遭遇什么，你都要走在正确的道路上，留住人性中那些最美好的东西。

## 草房子读后感篇八

在最近三天里，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里面的每一个人都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书里分别讲述了油麻地这个地方的四个人物和两个地方。分别是光头男孩秃鹤，水灵女孩纸月，秀丽女子白雀，秦大奶奶的住处一艾地，富豪杜小康家一红门，有精神、力气大的男孩一细马。不论是地点还是人物，他们都拥有悲惨、有趣的生活背景。

书中的秃鹤令我印象最深刻，他虽然是个秃子，但是他是个善良、机灵的男孩。秃鹤的原名叫陆鹤，是因为他是个光头，别人才给他去这样的外号。先开始秃鹤一点也不在乎他是个光头，他愿意让别人抚摸他的头、叫他的外号“秃鹤”……但是时间一久，陆鹤就好像变了一个人，他开始在乎自己的那颗光脑袋了。不管怎样，陆鹤都不准其他人碰他的头了。从这我看出了陆鹤还是个有尊严的孩子。陆鹤还是个懂事、热爱集体的孩子：学校举行舞台剧，有一个重要的秃子角色要人来演，但是没有合适的人选，所以准备要失败告终。但是陆鹤自告奋勇担当了这个角色，把这部舞台剧演得非常出

色。

在生活中，我读过《鞋匠的儿子》这篇文章，文中的林肯不为自己的身世很卑微而放弃竞选总统的机会；不为别人嘲笑他而感到羞愧。从这点我看出林肯和陆鹤一样是个了不起、有尊严的人！

陆鹤是个秃子总是被人嘲笑都那么有尊严，我作为一个健康人，应该更有自信、尊严才是！

## 草房子读后感篇九

童年，一个记录着我的快乐的时期，一个见证着我的成长的时期，一个诉说我故事的时期。

当我步入曹文轩的“草房子”中，陆鹤对尊严的维护让我肃然起敬，杜小康不因家庭变故仍然顽强奋斗的精神让我自惭形秽，蒋一轮老师与白雀悲惨恋情让我惋惜不已，桑桑在病危时对生与死的淡然让我对人生有了新的理解，细马被排挤时的孤独让我同情万分，垂暮的秦奶奶在最后一刻显示出的人格光辉让我痛哭流涕，桑乔因为自己的荣誉被毁狠揍桑桑让我感到不可思议，纸月的无言离开与那个送给桑桑的书包让我有一种生离死别的感受……让我印象最深刻的，还是桑桑的那份坚持。看到他不禁想起了，我自己的童年。

小时候，我突然心血来潮，想学骑自行车。于是我就让爸爸教我。我上了自行车，心里顿时忐忑不安，仿佛上了车就像站在了悬崖边上。好在我身后还有一个得力的“助手”扶着车，我才有一点安全感，放心大胆地开骑了。我越骑越快，爸爸都跟不上我的速度了，便放了手。我突然觉得自己重心不稳，直接摔倒在地上，脚也擦伤了，疼得要命。

打那以后，我再也没有碰过自行车。可当我看到别人骑车的英俊潇洒身影，忍不住想骑车可又怕会摔伤。再三犹豫，最

后还是上了自行车。这次，我不需要别人扶着，只要自己骑，爸爸就站在一旁指点一下。就这样，我又一次摔了一跤，我就放弃了。

“坚持就是胜利”，“坚持才有胜利”。《草房子》这部书它教我明白了“坚持”的真正内涵，它让我真正懂得了什么叫做不抛弃、不放弃。这个周末我一定要学会骑自行车，哪怕再摔跤，真正的做到不放弃！